

##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迪生态”或“公司”）于2018年9月2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义龙先生主持。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以传真、电邮、亲自送达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的通知。

2、会议于2018年9月27日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沈烈、独立董事徐长生未亲自出席会议，独立董事沈烈、独立董事徐长生委托独立董事张兆国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义龙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表决情况

#### 1、审议通过了《关于资产重组首批资产处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2票

独立董事张兆国代独立董事沈烈投弃权票，理由：因为议案收阅仓促，难以弄清，再加上本人因病住院，所以发表弃权意见；董事王博钊投弃权票，理由：因本次出售资产事宜涉及金额较大，且对上市

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大，本人对相关材料审议时间较短，暂无法发表意见，投弃权票。

##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进行换届选举。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陈义龙先生、孙守恩先生、方宏庄先生为非独立董事、中国华电控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王海鸥先生为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王伟先生、沈朝阳先生为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何威风先生、王学军先生、谢科范先生为独立董事（非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一，独立董事简历见附件二）。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义龙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3 票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孙守恩	<p>独立董事张兆国代独立董事沈烈投弃权票，理由：因为议案收阅仓促，难以弄清，再加上本人因病住院，所以发表弃权意见；</p> <p>董事王博钊未投票（视为弃权），理由：股东提名的董事，董事会只负责资格审查，不存在是否同意提名事项；</p> <p>董事唐宏明未投票（视为弃权），理由：股东提名的董事不需要董事会的表决。</p>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方宏庄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海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沈朝阳	<p>同意 5 票，反对 2 票，弃权 1 票</p> <p>独立董事张兆国代独立董事沈烈投弃权票，理由：因为议案收阅仓促，难以弄清，再加上本人因病住院，所以发表弃权意见；</p> <p>董事王博钊投反对票，理由：沈朝阳先生隶属于中战华信公司，由于目前中战华信公司正在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因此不宜提名此人担任公司新一届董事；</p> <p>董事唐宏明投反对票，理由：董事会提名中战华信沈朝阳，截止目前重组工作中还没有实质性的投资，因此不同意。</p>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伟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独立董事张兆国代独立董事沈烈投弃权票，理由：因为议案收阅仓促，难以弄清，再加上本人因病住院，所以发表弃权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何威风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独立董事张兆国代独立董事沈烈投弃权票，理由：因为议案收阅仓促，难以弄清，再加上本人因病住院，所以发表弃权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王学军	
独立董事候选人谢科范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独立董事张兆国代独立董事沈烈投弃权票，理由：因为议案收阅仓促，难以弄清，再加上本人因病住院，所以发表弃权意见。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8 日

附件一：

## 陈义龙简历

陈义龙，男，出生于1959年1月，汉族，籍贯安徽，中共党员，教授，博士生导师。

### 主要经历：

1992年6月至1993年2月，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凯迪科技开发公司总经理，1993年2月至1997年5月，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1997年5月至2000年1月，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3年9月，任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年9月至2009年2月，任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09年2月至2013年6月，任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后更名为：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6月至今，任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8年8月8日至今任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 社会职务：

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第十一届、十二届湖北省工商联副主席；湖北省扶贫开发协会副会长；2012年4月至今被省委组织部授予湖北省高级专家协会会员；2009年1月至2016年12月被聘湖北省政府参事室参事。

目前在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142,721,520股，占上

市公司总股本的 29.0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陈义龙本人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为 171,716 股。陈义龙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方宏庄简历

方宏庄，男，1963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教师、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凯迪科技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凯迪动力化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汉凯迪动力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中联动力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凯迪动力化学有限公司董事长、贵州凯迪煤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湖北区域开发总监、武汉凯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开发管理中心主任。2015年9月起至今任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拟于2018年10月17日股东大会通过后任董事，同时不再任监事。

目前在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142,721,5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0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方宏庄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2018年7月23日方宏庄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孙守恩个人简历

孙守恩，男，1944年7月出生，高级工程师。1958年参加工作，1966年毕业于上海电力学院热动专业。曾任江西信丰发电厂生技科专工，九江发电厂车间主任、科长，江西省电力公司多经处处长、江西省电业开发总公司总经理，武汉凯迪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8日至今任凯迪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执行总裁兼财务负责人。曾荣获能源部劳动模范称号。

目前在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阳光凯迪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1,142,721,52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29.08%，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孙守恩本人未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王海鸥简历

王海鸥，男，1969年生，清华大学毕业，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1993年参加工作，曾在中国国际期货、中国银河证券、华融证券任职，2010至2013任海航东银期货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法人代表，2014年任亿利资源集团投资银行总监，2015年至今担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

目前担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数量为400,000,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0.18%。王海鸥本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沈朝阳简历

沈朝阳，男，1969年5月出生，中国籍，毕业于北京大学经济管理系，历任东莞新科电子厂行政主管、北京杰思汉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本业务总监、湖南省中融海汇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9月起任中战华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不在持有上市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王伟简历

王伟，男，1981年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2008年进入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工作，现任中国进出口银行湖北省分行业务一处副处长。

王伟本人不在持有上市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所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附件二：

### 何威风简历

何威风，男，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2001年7月毕业于江汉石油学院经管系，获得管理学学士学位；2005年7月毕业于武汉大学经管学院会计系，获得管理学硕士学位；2008年7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获得管理学博士学位。2008年7月至今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任教，担任财务系主任。现担任湖北美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3833）独立董事。

何威风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王学军个人简历

王学军，男，河南鹿邑人，1962年10月出生，工学博士，  
1980.9-1984.6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农田水利工程本科专业毕业；  
1984.6-1986.4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农田水利工程系工作；  
1986.4-1988.8 湖北省教委人事处；  
1988.8-1991.9 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管理学院 MBA；  
1991.9-2000.10 武汉水利电力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系先后任讲师，副教授，系副主任；  
其中 1996.9-1999.6 攻读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工学博士；  
2000.10-至今 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技术经济管理研究所所长；

工商管理一级学科博士后合作导师，MBA 和 EMBA 主讲教授，国务院三峡办南水北调办特聘专家，湖北省国资委绩效管理特聘专家，湖北省交投集团独立董事，国家精品课程人力资源管理主讲教授，省部级重点学科技术经济及管理学科带头人，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北省高级经济师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湖北省广东省河北省等省市科技厅特聘专家。

王学军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

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谢科范简历

谢科范，男，湖南益阳人，博士，日本京都大学博士后，加拿大多伦多大学访问学者，现为武汉理工大学管理学院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国际 IEEE 企业信息系统委员会委员，中国科学学与科技政策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软科学研究会常务理事，湖北省科学学与科技管理研究会副理事长，武汉市系统工程学会副理事长，《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科版）》主编，《科学学研究》、《科技进步与对策》编委。任省政府决策咨询委员会咨询专家、湖北省青年创业导师。

在国际学术期刊及《管理世界》、《系统工程理论与实践》、《中国软科学》、《中国管理科学》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 180 余篇，其中 SCI、SSCI 收录国际期刊论文 14 篇；共主持和参加完成 50 余项科研项目，主持完成 5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其中一项为重大研究计划培育项目），主持 1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1 项国家软科学研究计划重大项目。获省部级科技奖励 12 项（含 2 项省级科技一等奖，4 项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

主要著作有：《技术创新风险管理》、《非常规突发事件的集群决策》等 9 部；主编有《管理经济学》、《企业风险管理》等教材。

国际学术会议任职有：ICIM2010 程序委员会平行主席、ICEE2010 程序委员会副主席，GCIS2010、GCIS2012、WCSE2012、

ICIICII2015 本地组织委员会主席。

在全国数十家企事业单位及政府部门做过“风险管理”、“应急管理”、“管理创新”等方面的学术报告。

曾担任武汉电动汽车示范运营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市公司博云新材独立董事。曾取得深交所独立董事培训证书。

谢科范本人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上市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